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方案

项目名称：南山文体局南山文体中心广场物业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NSCG2018176901

采购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文化体育局
履约供应商	佳兆业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抽检委托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
第三评审方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2018-5-22

发布

目 录

1 适用范围	1
2 引用文件	1
3 概述	1
4 现场抽检职责	1
5 现场抽检流程	2
6 现场抽检	3
6.1 要求	3
6.2 检测方法	3
7 抽检结果评价	3
7.1 评价总则	3

1 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南山文体局南山文体中心广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编号: NSCG2018176901)的履约评价现场抽检,主要包括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等内容的检查。

2 引用文件

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招投标文件(项目编号: NSCG2018176901)

3 概述

本方案针对南山文体局南山文体中心广场物业管理服务进行履约评价现场抽检,依据项目合同书、招投标文件等文件要求,对采购项目商务条款、技术条款等内容进行检查,各项结果记录于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并结合本方案抽检结果评价准则作出项目综合评价。

4 现场抽检职责

履约评价抽检应建立科学、合理和有效的工作机制,采购单位、履约供应商、第三评审方及抽检委托单位在抽检流程中应做到分工明确、各司其责、衔接有致:

(1) 采购单位:

a. 负责组织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工作,选派项目责任人员协调解决现场抽检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b. 搜集项目验收文件原件、项目合同书、货物说明书、合格证原件等文件原件以备抽检核验;

(2) 履约供应商:

a. 授权指定代表携带公司授权函参与履约评价现场抽检,按照履约评价现场抽检通知和抽检方案积极配合履约抽检工作,无正当理由不得作出拖延或拒绝接受抽检的行为。

b. 搜集项目实施过程有效证明资料或文件、投标书中承诺提供的文件、

培训记录等本抽检方案涉及的相关资料以备抽检核验。

c. 应当全面履行合同的义务，积极配合整改现场抽检缺陷项，为采购人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和服务。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规定，提供的服务符合有关服务规范的要求。

(3) 第三评审方：

a. 现场履约评价抽检机构应具备与所抽检采购项目相符的资质，抽检人员应具备与采购项目相符的专业知识和资格证书，抽检用仪器及设备应确保准确和有效溯源。

b. 抽检方案必须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等文件进行编制，不得私自更改或降低抽检参数等级。

c. 现场履约应当坚持客观公正原则，认真做好采购项目抽检记录。

(4) 抽检委托单位

a. 协调采购单位、第三评审方确认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时间、名称等，填发采购项目履约情况现场履约评价抽检通知；

b. 加强对采购项目履约评价现场抽检工作的监督检查。

5 现场抽检流程

(1) 首次会议，陈述深圳市南山区政府采购及招标中心关于履约抽检的有关规定，简要介绍本次履约抽检组组长、抽检依据、现场分工和 workflows；

(2) 项目汇报，履约供应商针对单位综合情况及开展的工作和提供的服务内容、业绩成果进行陈述汇报；

(3) 现场检查，依据招标文件（招标需求）、投标文件、合同及抽检方案等文件要求，对采购项目的商务条款、技术条款等内容进行核查；

(4) 第三评审方、采购单位、履约供应商、抽检委托单位就缺陷项或不符合项进行沟通、核实、确认；

(5) 末次会议，第三评审方根据现场抽检结果出具《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采购单位、履约供应商、第三评审方及抽检委托单位对抽检结

果进行确认并签署抽检意见。

6 现场抽检

6.1 要求

项目要求以采购需求或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为准，详见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

6.2 检测方法

第三评审方技术人员通过现场询问和查阅相关资料等方式，依照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技术要求”逐条进行核对验证。

7 抽检结果评价

7.1 评价总则

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中分项条款内容抽检结果满足招/投标文件等标准文件要求，该分项评价为“符合”；

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中分项条款内容抽检结果不满招/投标文件等标准文件要求，该分项评价为“不符合”。

附件1《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评价抽检单》